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		
编制单位：镇远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镇远县自然资源局镇远县人民检察院										公开13项 金额单位：万元
项目名称		2025年度打击涉赌违法犯罪工作补助经费				实施单位		镇远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镇远县自然资源局镇远县人民检察院		
主管部门		镇远县人民法院								
项目资金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		年初预算数	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(%)	得分	备注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			2.90	2.90	10.00	79.31	7.93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2.90	2.90		79.31		
	非财政拨款									
预期目标		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年度 总体 目标	严厉打击涉赌违法犯罪行为，维护镇远市场秩序，保护镇远县烟草支柱产业，促进全县社会经济持续健康稳定发展，安排打击涉赌违法犯罪工作补助经费，用于推进全县打击涉赌违法犯罪工作深入开展。					严厉打击涉赌违法犯罪行为，维护镇远市场秩序，保护镇远县烟草支柱产业，促进全县社会经济持续健康稳定发展，安排打击涉赌违法犯罪工作补助经费，用于推进全县打击涉赌违法犯罪工作深入开展。				
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										
绩效指标			年度指标值			指标完成情况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性质	指标值	度量单位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
							80.00	80.00	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案件会商，办理涉赌违法犯罪案件数	≥	10	件	10	20.00	20.00		
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打击涉赌违法犯罪工作补助经费使用合规性	≥	95	%	95	20.00	20.00	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	打击涉赌违法犯罪，实现法律效果、社会效果和政治效果的好评度	+	95	%	95	30.00	30.00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党委、人大、政府、政协满意度	+	95	%	95	10.00	10.00		
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										
总分							总分值	总得分	自评等级	
							100.00	97.93	优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		
编制单位：镇江市丹徒区人民法院										公开14项 金额单位：万元
项目名称		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				实施单位		镇江市丹徒区江阳街道基层人民检察院		
主管部门		镇江市人民检察院								
项目资金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	全年预算数	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(%)	得分	备注
	年度资金总额	84.00		84.00		84.00	10.00	100.00	10.0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84.00		84.00		84.00		100.00	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					
	非财政拨款	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1.坚持以服务大局为要务，以更深层次融入镇江发展新篇章，紧紧围绕县委确定的战略发展目标，积极参与平安建设、扫黑除恶、乡村振兴等重大部署，扎实开展普法强基补短板专项行动，维护国家安全，落实“两个毫不动摇”要求，持续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，以法治之力保障服务镇江高质量发展。 2.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以更深情怀践行司法为民新要求，聚焦增进民生福祉、提高人民生活品质，持续抓实群众信访案件有回复、民事和解、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、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、公开听证、司法救助、支持起诉等检察为民实事，和积极参与反冤错斗争，以更高温度、更有效率的检察履职，推动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，运用法治力量更加智慧地解决。 3.坚持以法治定位为根本，以更新理念提升法律监督新格局，深刻认识新时代党和人民更高要求，切实把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监督职能真正落实、做实，维护司法公正，守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，全面履行“四大检察”职能，全面提升法律监督质效，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。					1.坚持以服务大局为要务，以更深层次融入镇江发展新篇章，紧紧围绕县委确定的战略发展目标，积极参与平安建设、扫黑除恶、乡村振兴等重大部署，扎实开展普法强基补短板专项行动，维护国家安全，落实“两个毫不动摇”要求，持续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，以法治之力保障服务镇江高质量发展。 2.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以更深情怀践行司法为民新要求，聚焦增进民生福祉、提高人民生活品质，持续抓实群众信访案件有回复、民事和解、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、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、公开听证、司法救助、支持起诉等检察为民实事，和积极参与反冤错斗争，以更高温度、更有效率的检察履职，推动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，运用法治力量更加智慧地解决。 3.坚持以法治定位为根本，以更新理念提升法律监督新格局，深刻认识新时代党和人民更高要求，切实把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监督职能真正落实、做实，维护司法公正，守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，全面履行“四大检察”职能，全面提升法律监督质效，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。				
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										
绩效指标			年度指标值			指标完成情况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性质	指标值	度量单位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全年审查起诉刑事案件结案率	≥	95	%	95	20.00	20.00		
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行政公益诉讼监督正确率	+	100	%	100	20.00	20.00		
产出指标	时效指标	公益诉讼案件超期办案率	≤	5	%	5	10.00	10.00	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	公益诉讼法治宣传次数	≥	6	次	6	30.00	30.00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案件办理满意度	≥	95	%	95	5.00	5.00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特约检察员对检察工作的满意度	≥	95	%	95	5.00	5.00		
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										
总分						总分值	总得分	自评等级		
						100.00	100.00	优	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		
编制单位：峨边彝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										公开15项 金额单位：万元
项目名称		非同级财政拨款（特定目标类）经费				实施单位		峨边彝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		
主管部门		普洱市人民检察院				实施单位		峨边彝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年初预算数	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（%）	得分	备注
		年度资金总额		17.00	17.00		10.00			峨边县财政通过地方财政收入户拨款，故财政拨款一体化系统无法提取数据。项目实际拨款0万元，项目实际拨款0万元，执行率0%。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							
		上年结转资金								
		非财政拨款		17.00	17.00				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1.深入贯彻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》，以检察业务考核指标体系为指引，补齐业务短板，进一步提高“认罪认罚从宽”政策适用率、提高量刑建议采纳率、严格控制“案件比”等相关考核指标； 2.围绕县委及上级检察机关工作部署，找准检察工作与中心工作的结合点，严厉打击危害国家安全、破坏社会稳定、影响群众安全感的犯罪，严惩妨害疫情防控、非法聚集、电信诈骗、哄抢物资、环境污染等犯罪，营造和谐、健康、稳定的社会环境； 3.深入贯彻国家重要人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的安排部署，结合我县实际，根据云南省人民检察院关于保障和服务营造一流营商环境的30条措施和普洱市人民检察院服务法治化营商环境9条措施相关要求，以优质检察工作，服务保障峨边优化营商环境。					1.深入贯彻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》，以检察业务考核指标体系为指引，补齐业务短板，进一步提高“认罪认罚从宽”政策适用率、提高量刑建议采纳率、严格控制“案件比”等相关考核指标； 2.围绕县委及上级检察机关工作部署，找准检察工作与中心工作的结合点，严厉打击危害国家安全、破坏社会稳定、影响群众安全感的犯罪，严惩妨害疫情防控、非法聚集、电信诈骗、哄抢物资、环境污染等犯罪，营造和谐、健康、稳定的社会环境； 3.深入贯彻国家重要人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的安排部署，结合我县实际，根据云南省人民检察院关于保障和服务营造一流营商环境的30条措施和普洱市人民检察院服务法治化营商环境9条措施相关要求，以优质检察工作，服务保障峨边优化营商环境。				
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										
绩效指标			年度指标值			指标完成情况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性质	指标值	度量单位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
							90.00	90.00	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司法救助人数	≥	6	人	6	25.00	25.00		
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公益诉讼评案件支持率	≥	95	%	95	25.00	25.00	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	信访投诉率	≤	5	%	5	15.00	15.00		
效益指标	生态效益	生态环境公益诉讼案件提起公诉率	+	100	%	100	15.00	15.00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案件办理满意度	≥	95	%	95	10.00	10.00		
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										
总分							总分值	总得分	自评等级	
							100.00	90.00	优	